

中国科学院

科发际函字〔2021〕10号

国际合作局关于印发《关于做好国际人才计划项目境外执行的指导意见》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：

为了在当前形势下有效推动全院国际科技合作，在更大范围上鼓励科研人员积极开展科研交流与合作，进一步指导院属单位做好国际人才计划（PIFI）的支撑保障与规范管理，在前期相关工作试行的基础上特制定《关于做好国际人才计划项目境外执行的指导意见》，请各单位根据意见内容，做好相关工作。

联系人：王梦瑾/钱田甜

电 话：010-68597772/7751

邮 箱：mjwang@cashq.ac.cn, ttqian@cashq.ac.cn

附件：1. 关于做好国际人才计划项目境外执行的指导意见
2. 境外执行可行性及风险评估说明

国际合作局

2021年3月23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